**光明区公共文化艺术发展中心微信公众号运营服务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光明区公共文化艺术发展中心“光明区文化馆图书馆”（szgmwhg）微信公公众号运营服务项目

项目预算：16万元（报价高于16万以上无效）

项目介绍：目前我中心“光明区文化馆图书馆”微信公众有93000粉丝，每周至少发布10篇推文，为做好微信公众号宣传服务，“光明区文化馆图书馆”微信公众号运营服务项目采用购买服务的方式，拟聘请第三方公司提供运营服务。

二、项目服务要求

1、视觉设计

（1）微信推文视觉图片设计含封面、推文配图、推文头图、二维码等，要求推文图片风格统一，符合本中心形象定位，版权明确；

（2）按照中心发文需求，设计法定节假日电子版海报；

（3）牛一形象设计，牛一表情包设计，合同期内至少增加10个；配合推文内容设计含牛一形象的图片；配合线上线下设计含牛一形象的宣传材料。

（4）合同期间以牛一形象为基础设计2款或以上的周边，如文件包及帽子等产品。

2、文案设计

（1）推文文案编撰，要求风格统一，内容活泼有趣，切合本中心形象和业务需求。

（2）根据中心活动编撰合适的标语。

（3）每月至少编撰50篇推文。

3、日常运营管理

（1）内容运营，微信图文内容更新，头条内容运营日常互动话题的管理，日常微信活动的运营，评论区运营管理；

（2）社群运营，构建公众号粉丝群，积极与公众号粉丝进行互动，收集粉丝的问题报送管理员解决；

4、定期数据分析

（1）定期每季度包括访问量、关注量、推送素材等统计、备份、数据分析报告，季度版四份，递交运营总结优化报告年度版两份（上下半年各一份）。

5、公众号推广规划

（1）需设计行之有效的推广措施，目前“光明区文化馆图书馆”微信公众号关注粉丝数9.3万，2021-2022合同运营年粉丝数至少达到1.5万，即增加至10.8万粉丝。未达到此项要求扣除合同款5%，具体比例由合同条款商议约束。

（2）合同期内策划2个以上线上线下推广方案，并提出切实有效的提升公众号影响力的方案。

6、微信公众号年审

完成年审“光明区文化馆图书馆”（szgmwhg）微信公众号，300元/年。

7、火爆内容

全年度采写8000+以上阅读推文，不少于5篇。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经营范围须包含文化传播策划、多媒体设计、广告设计服务资质（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如深圳企业营业执照未反映经营范围，须提供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关于供应商经营范围查询结果的截图）；

（2）近三年内（2018年3 月以来）具有两家以上行政事业单位或公共文化类微信公众号服务和运营项目经验（需出具有效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四、评标定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得分最高的供应商即为中选供应商。定标结果由光明区公共文化艺术发展中心微信公众号运营服务项目采购小组评审。

五、商务需求

（一）服务时间：12个月

（二）交付地点：光明区公共文化艺术发展中心

（三）报价要求：

1.投标供应商的报价不得高于项目预算。

2.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

3.由投标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标，报价总价作为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4.提交报价人员如非法定代表人，则需法定代表人提供授权委托证明。

5.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应当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6.除非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予以更正，否则，投标供应商应毫无例外地按响应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供应商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将不得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内。

7.投标供应商应先到项目地点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的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8.投标供应商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投标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四）警示条款：光明区公共文化艺术发展中心有权对所有投标供应商就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进行审查。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被查实的，则可能面临被取消本项目中标资格、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且三年内禁止参与本单位采购活动的风险。